2021年度明光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情况公告

2021 年，安徽省农业农村厅、安徽省财政厅分配我市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1102 万元(补贴资金主要用于 2020 年补贴系统超录及 2021 年 7 月份补录申请、2021 年补贴系统的申请）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已使用资金 1101.996 万元，使用比例近 100%。共补贴十个大类，17 个小类，26 个品目，补贴机具 920 台套，受益农户 768 户，拉动农户购机投入2379.5367 万元。其中补贴畜牧机械 12 台，8.4 万元，占比0.76%；补贴动力机械 111 台，使用资金 380.13 万元，占比34.49%；补贴耕整地机械 462 台，使用资金 84.546 万元，占比7.67%；补贴农产品初加工机械 4 台，使用资金 2.6 万元，占比0.24%；排灌机械 1 台，使用资金 1 万元；占比 0.09%；补贴其他机械 54 台，使用资金 34.6 万元，占比 3.14%；补贴收获后处理机械 1 台，使用资金 2.54 万元，占比 0.23%；补贴收获机械 163 台，使用资金 426.68 万元，占比 38.72%；补贴田间管理机械 18 台，使用资金 38.19 万元，占比 3.47%；补贴种植施肥机械 94 台，使用资金 41.1 万元，占比 3.73%。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机具 77 台，使用资金 82.21 万元，占比 7.46%。

明光市农业农村局

2022年1月25日